

嘉義市消防局 95 年度施政計畫

目 錄

嘉義市消防局 95 年度施政計畫

壹、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21-2)
一、年度施政目標	(21-2)
二、衡量指標	(21-3)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21-5)
一、行政管理	(21-5)
二、災害預防	(21-7)
三、災害搶救	(21-8)
四、緊急救護	(21-9)

嘉義市消防局 95 年度施政計畫

壹、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隨著自然與人類生活形態的演變，不僅災害的種類、頻率較以往更為繁複，所造成的生命財產損失也遠比過去嚴重，嘉義市位處嘉南地區地震帶，大樓林立，老舊及木造連棟房屋密集，一旦發生災害，極易造成重大傷亡及損失，面對如此嚴峻的挑戰，嘉義市消防局肩負「預防火災、搶救災害、緊急救護」三大任務，自民國 87 年 12 月 31 日成立迄今除不斷汰舊換新及充實各項消防車輛、器材裝備，及落實各項消防救災救護訓練，精進消防人員救災救護技能，提昇消防戰力外，更透過防災防溺宣導活動，灌輸民眾防災知識及概念，以確保民眾之生命、財產安全，如何在安全、快速、有效的情況下圓滿達成消防任務，更是本局致力追求的目標。

本局依據行政院 95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數，編訂 95 年度施政計畫，其施政目標及重點如次：

一、年度施政目標：

(一)落實公共安全工作，提昇災害預防效能（策略績效目標一）：

- (1) 推動公共危險物品安全管理與檢查。
- (2) 針對供公眾使用建築物消防安全檢查及違反消防法案件處理加強辦理。
- (3) 持續執行檢修申報制度。
- (4) 推動防焰規制。
- (5) 積極推展防火管理制度。

(二)加強災害應變能力，提升消防戰力（策略績效目標二）：

- (1) 加強消防水源維護與管理工作。
- (2) 救助人員之培育與訓練，以期提升災害搶救技能及戰力。
- (3) 充實先進救災器材及裝備。
- (4) 災害搶救規劃與管理。

(三)強化緊急救護能力，提昇緊急救護品質(策略績效目標三)：

- (1) 落實緊急傷病患救護系統策劃與執行，並定期辦理救護技術員訓練及評比。
- (2) 落實鳳凰志工隊組織管理，以配合辦理緊急救護常識及技能之宣導，加強市民對緊急救護系統之認知。

(四)重建消防據點及充實車輛救災裝備器材(策略績效目標四)：

- (1) 增設本市消防分隊據點。

取得重建第一消防大隊第一分隊據點用地，有效縮短市中心精華區救

災救護反應時間。

(2) 充實救災車輛及裝備器材。

逐年汰換老舊車輛，並充實各項消防、救災車輛，以全面提昇消防戰力，確保消防服務品質，以有效降低各種災害可能對民眾生命財產之損失，本局 95 年度充實汰換各型消防救災車輛 4 輛（雲梯消防車 1 輛、水箱消防車 3 輛）。

(五) 加強執行「消防公共安全」，以確保人民財產安全（策略績效目標五）：

加強防制縱火工作，並落實執行「加強消防公共安全」績效評核，有效抑制火災發生及減少人命傷亡。

二、衡量指標：

(一)、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95 年度目標值
一	落實災害預防機制，減少災害損失（15%）	一 消防安全設備檢查合格率（10%）	1	統計數據	$\frac{\text{消防安全設備檢查合格件數}}{\text{消防安全設備檢查件數}} \times 100\%$	90%
		二 防火宣導教育普及率（5%）	1	統計數據	$\frac{\text{參加防火宣導教育人數}}{\text{嘉義市民總數}} \times 100\%$	24%
二	強化災害緊急應變能力（20%）	一 增設消防栓（10%）	1	統計數據	增設消防栓數	15 座
		二 充實救災裝備器材（10%）	1	統計數據	購置及汰換裝備器材金額	100%
三	提昇緊急救護服務品質。（20%）	一 提昇救護宣導場次（10%）	1	統計數據	$\frac{\text{本年宣導場次} - \text{去年宣導場次}}{\text{去年度宣導場次}} \times 100$	4%
		二 增加鳳凰志工人員比例（10%）	1	數據人數	$\frac{\text{本年度訓練鳳凰志工人數}}{94 \text{ 人 (本局鳳凰志工現有人數)}} \times 100$	15%
四	充實消防設施、購置救災裝備器材。（10%）	一 重建消防據點（5%）	1	統計數據	以取得第一消防大隊第一分隊用地為目標	1 處

		二 汰舊換新消防 車輛 (5%)	1	統計數據	$\frac{\text{逾齡老舊消防車數量}}{\text{現有消防車輛數}} \times 100$	18%
五	加強執行「消防公共 安全」，以確保人民 財產安全。(5%)	一 降低每十萬人 火災傷亡人數 (5%)	1	統計數據	去年度火災每十萬人傷亡人數－今 年度火災每十萬人傷亡人數	0.38 人

*評估體制代碼說明：1. 指實際評估作業為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進行、2. 指實際評估作業由特定之任務編組進行、3. 指實際評估作業是透過第三者方式（如由專家學者等）負責運行、4. 指實際評估作業為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並邀請第三者共同參與進行、5. 其他（由各機關依實際情況予以說明）

(二)、人力資源發展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 體制	評估 方式	衡量標準	95 年度 目標值
增加消防人力，提升消防 戰力運用 (15%)	充實消防人力	1	實際需求	$\frac{\text{較上年度增加人數}}{\text{本局編制人數}} \times 100$ (本局編制人 數 201 人)	5 人

(三)經費執行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 體制	評估 方式	衡量標準	95 年度 目標值
依據採購法及相關規定 執行預算，並以推動本 局災害預防、災害搶救、 緊急救護、為民服務具 體績效為目標 (15%)	本局年度經常門 預算與經常門決 算剩餘百分比 (100%)	1	統計數據	$\frac{\text{經常門預算數}-\text{經常門決算數}}{\text{經常門預算數}} \times 100\%$	4%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業務別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一、行政管理	(一)事務管理 (二)文書檔案管理 (三)出納管理 (四)會計業務 (五)替代役消防役管理 (六)廳舍建築 (七)充實消防設備器材 (八)消防資訊	1. 辦理各項採購。 2. 加強辦公廳舍與設備管理。 1. 文書管理電腦化，以爭取時效。 2. 加強檔案管理，提高行政效率。 健全出納品質，加強服務同仁。 1. 預算籌劃擬編，力求與計畫配合。 2. 嚴格執行預算，發揮經濟效益。 配合內政部辦理替代役政策，運用社會治安類消防役役男，擔任消防救災、救護及各項災害防救協勤工作。 1. 辦公廳舍籌建、修繕等其他工程。 2. 推動消防局第一分隊廳舍興建計畫方案。 1. 汰換各式老舊消防車輛。 2. 增購各項救災器材。 1. 資訊機房維護： 強化資訊設備主機各伺服器等基礎環境的檢修維護及地理資訊系統增值運用，保持資訊系統軟、硬設備最佳使用效能。 2. 消防資訊系統上線輔導與執行： 因應 e 化政府政策，配合消防署開發完成之公務統計系統、會審會勘系統、消防安全檢查列管系統、消防水源系統、輔助派遣系統、救災救護指揮派遣系統等應用系統，安裝至本局及各消防分

隊;預計95年度完成240小時上線輔導訓練,並實際操作執行。

(九)消防通訊

1. 119受理報案系統維護:
本局119受理報案系統係24小時全天候運作,無論軟硬體皆須全天候處於堪用狀態,委外與通信科技有限公司簽定維護合約,提供119受理報案系統相關軟體維護服務,以因應突發狀況。
2. 無線電系統維護:
加強檢修維護本局無線電系統(含中繼台、基地台、固定分台、手提台)及衛星電話,以最少的人力及設備,結合熱心義消協助,維持最佳的無線電通訊的品質。
3. 強化無線電行動台架設能力:
整合現有無線電備用台、衛星電話備用台、鞭型天線、定向天線、及小型發電機等設備,並增置行動電源,強化無線電行動台架設的能力,提供前進指揮所使用,俾利長時間救災、救護現場保持通訊暢通。

(十)勤務督導

持續依94年新修訂之本局「勤務督導實施計畫」,藉由局級、大隊、分隊督導等複式督導機制及作為,貫徹勤務紀律,有效提升執勤效率,以發揮督導效能,達到指導工作方法及激勵工作士氣之目標。

(十一)勤務派遣

依119受理報案「標準作業程序」,對執勤員進行派遣狀況模擬演練訓練,使能迅速反應日常之救災、救護案件、為民服務之派遣,提供民眾一個「安全」的居住環境。

<p>二、災害預防</p>	<p>(一)防火教育宣導</p> <p>(二)消防安全檢查</p> <p>(三)推動防火管理制度</p> <p>(四)加強推動各類場所檢修申報</p> <p>(五)推動各類場所使用防焰物品</p> <p>(六)危險物品管理</p> <p>(七)持續推動婦女防火宣導組織</p> <p>(八)爆竹煙火管理</p> <p>(九)燃氣熱水器及其配管承裝業管理</p>	<p>依「消防法」訂定年度重點防火時段及防火宣導計畫，並落實執行。</p> <p>依「消防法」及「維護公共安全方案－消防管理部分」澈底執行各類場所消防安全檢查，確保民眾生命安全。</p> <p>依「消防法」督促業者落實火災預防、自衛消防編組，以建立自衛消防體系。</p> <p>依「消防法」督促業者落實消防安全設備應依規定辦理檢修及申報，以確保公共安全。</p> <p>依「消防法」督促業者落實使用防焰物品，並加強查核。</p> <p>依「消防法」及「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設置標準暨安全管理辦法」對於危險物品場所加強查察，並強化其災害預防、應變能力。</p> <p>依「內政部推動住宅防火對策計畫」持續推動婦女防火宣導組織，強化住宅防火宣導實效，降低住宅火災之發生。</p> <p>依「爆竹煙火管理條例」及「嘉義市爆竹煙火燃放管制自治條例」，落實爆竹煙火安全管理。另有關查獲違規爆竹煙火除以消防法或爆竹煙火管理條例查處外，並依社會秩序維護法配合處罰。</p> <p>因應消防法增訂第 15 條之 1 公布，持續推動「燃氣熱水器及配管承裝</p>
---------------	--	--

<p>三、災害搶救</p>	<p>(一)健全災害防救體系</p> <p>(二)推動災害防救工作</p> <p>(三)重視義消、睦鄰救援隊、民間特種搜隊及民間救難團體等民力運用</p> <p>(四)義消福利與裝備器材</p> <p>(五)落實消防水源</p> <p>(六)強化防溺宣導</p> <p>(七)消防常年教育訓練</p>	<p>業制度」，藉由辦理說明會及各分隊加強宣導工作，以保障消費者使用安全，減少一氧化碳中毒事件發生。</p> <p>依據「災害防救法」統合本市災害防救編組單位，推動平時減災、災前整備、災時應變及災後復原重建等措施，以強化災害處理能力。</p> <p>定期召開「災害防救會報」及持續辦理「災害防救業務人員講習」，並辦理「災害防救演習（練）」，藉此普及全民防災觀念，減輕災害損失，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加強義消人員編組訓練，以增進協勤能力。 2. 結合睦鄰救援隊、民間特種搜隊及民間救難團體等民力之運用，提昇協助救災能力。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消防法予以義消各項福利津貼及傷亡補助，使其無後顧之憂。 2. 充實裝備器材，保障救災安全，提昇救災能力。 <p>加強本市消防水源之充實與管理，強化救災能力。</p> <p>持續加強防溺宣導，提昇市民防溺意識。</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消防人員集中訓練。 2. 辦理消防人員組合訓練。 3. 辦理新進（調）人員及替代役職前訓練。 4. 辦理消防人員個人訓練。 5. 辦理消防人員駕駛訓練。
---------------	--	--

<p>四、緊急救護</p>	<p>(一)提昇救護技術能力</p> <p>(二)精進救護技能</p> <p>(三)推動緊急救護宣導</p> <p>(四)規劃辦理特殊意外災害緊急救護演習</p> <p>(五)辦理緊急救護技術作評比</p> <p>(六)持續培訓鳳凰志工</p>	<p>6. 辦理游泳、救生及潛水操舟等水上救生訓練。</p> <p>7. 辦理消防救助隊複訓及測驗。</p> <p>8. 辦理警大、警專學生實習訓練。</p> <p>9. 辦理國內進修訓練（如警大二技班及警專進修班）。</p> <p>1. 規劃辦理本局初、中級救護技術員繼續教育訓練(複訓)，提昇渠等急救技術與救護品質，以增加傷病患之存活率及良好之癒後效果，並延長合格證明效期一年，俾依法執行緊急救護勤務。</p> <p>2. 逐年添購救護訓練器（耗）材，以達「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之原則。</p> <p>定期由各分隊救護教官實施救護情境演練及單項技術訓練，加強對各級救護技術員現場實況演練，以增進救護技術及學習效果。</p> <p>深入學校、機關、公共場所，運用大型活動(晚會、演唱會等)、集會時將緊急救護常識融入民眾生活之中，以達寓教於樂的效果。</p> <p>訂定「特殊意外災害緊急救護實施計畫」並依該計畫辦理實際演練。</p> <p>規劃辦理本局 95 年度救護技術員「緊急救護技術操作評比」，計分為消防組、役男組，由各分隊選派選手參與評比，期使本局救護人員經由本項評比活動，提昇救護技術與品質。</p> <p>預定 95 年 3 月份招募、訓練第 5 期</p>
---------------	--	--

	<p>(七)提昇火災調查鑑定能力</p>	<p>鳳凰志工，增加救護協勤人力，提昇本市緊急救護服務品質；並定期辦理鳳凰志工人員救護情境演練、各單項技術訓練暨繼續教育訓練，提昇渠等急救技術與品質，俾延長合格證明效期，以協助本局執行緊急救護勤務與宣導活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持續加強鑑定專業人員培訓，以提昇人員素質及調查、鑑定能力。 2. 精進各項火災統計、分析。 3. 強化火災統計分析，提供火災預防施政參考，俾增預防成效，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	----------------------	---